

台灣護理學會

「災難應變創意教學競賽」作業要點

108.01.24 第 32 屆災難護理委員會書面審議通過

一、 辦理宗旨：

有鑑於近年來臺灣發生多起重大的天然或人為災難事件，造成許多傷亡、財損，以及後續的公共衛生及心理重建的問題；因此，落實災難應變教育與訓練，更顯重要。發展災難應變創新教學策略與模式，有助於推廣災難應變教育、培養災難應變應具備的基本知能、增進學習興趣，以提升護理人員於災難應變中的角色與功能，並內化為本能式災難應變能力。

二、 活動目標：

- (一)鼓勵臨床護理人員或護理教師參與災難應變教育訓練活動。
- (二)發掘及推廣具創意之災難應變教學策略。
- (三)提昇災難應變教學之品質與能力。

三、 主辦單位：台灣護理學會災難護理委員會

四、 參賽資格：(以下條件均須符合)

- (一)參與競賽每案成員至多5人，主要參賽者須為本會活動會員並為參賽代表人。
- (二)現職為執業護理人員或學校護理科系之教師。
- (三)經參賽代表人服務單位最高護理主管推薦(推薦單位可為醫院或學校)。
- (四)教學對象須包含執業護理人員或護理科系之學生。

五、 參賽辦法

- (一)本競賽活動免費。
- (二)每院(校)參賽件數不限。
- (三)報名日期：參賽者須於報名截止日下午 5 時前，將參賽報名表(附件 1)、
「徵選教案智慧財產授權書與同意書」(附件 2)、「災難應變創意教學」書面資料一式 3 份(及以上資料電子檔光碟一份)，送達本會(地址：10681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81 號 4 樓台灣護理學會收，信封請註明「參加災難應變創意教學競賽」)，逾期送達者恕不受理。

六、 參賽教案格式：

- (一)初審：
 1. 摘要單獨一頁，500字以內，教案內容應包含與災難應變相關之「教學主題名稱」、「創作動機、理念」、「教學目標」、「教學策略、活動及教材」、「教學成效評值」等。
 2. 書面資料全文以word檔呈現，包含圖表及所有附件以16頁為限(不含封面、目錄、摘要以及參考資料)，請採A4紙張並以電腦繕打，雙面列印，字型大小14，一頁600字(30字x20行)，行間距離採單行間距，上下邊界各2公分，左右邊界各3.17公分，並請編頁碼。
 3. 圖、表、參考資料請依最近期護理雜誌採用之APA版本格式書寫，唯中文

文獻不需加英譯。

(二) 複審：

1. 教案可包含多元的教材內容，例如：配合教案所製作的教具、影片、桌遊或手遊等。
2. 教材格式請以*.pdf、*.docx、*.ppt、*.wmv等普遍格式製作為宜。若教案中有引用或擷取圖片、影像、文字等資源，請務必在引用處下方標明來源出處。

(三) 教案編撰時如有參考資料均需註明出處，並且隨文標明清楚，以維護智慧財產權。

(四) 基於公平、公正原則，書面審查資料中(含圖表及所有附件)不得出現機構名稱、相關人員姓名或其他足以辨識送審機構之資訊。

七、 競賽方式：本競賽分為初審及複審兩階段進行：

(一) 初審：邀請具有護理教學、災難實務之專家擔任評審委員，評審委員應迴避服務於同機構之參賽者，依據各參賽者檢附之書面資料進行評選審查，評分表如附件3，評分方式如下：

評分項目	比重
主題名稱	5%
創作動機與理念	10%
教學目標	5%
教學策略、活動及教材之創新性	25%
教學策略、活動及教材之適用性	20%
教學成效評值	20%
推廣價值	15%

1. 每篇教案由兩位評審委員依據評分標準進行評審，依教案評分排序及評分分數決定名次，擇優選出教案進入複審。
2. 初審結果將以信函及電子郵件通知參賽者(若為團體參賽，則通知代表人)，並公告於本會網頁最新消息。
3. 通過初審者將擇期進行複審。

(二) 複審：

通過初審之入圍教案，參賽者需親自至複審現場進行教案說明與展示，其發表形式不拘，如Power Point、角色扮演、實際演練、影片…等方式皆可，複審報告內容需採用原投稿教案，每個教案20分鐘，包含發表(及展示教案)時間15分鐘，評審問題詢答5分鐘，評分表如附件4，評分方式如下：

評分項目	比重
創作動機與理念	10%
教學目標	5%
教學策略、活動及教材之創新性	25%
教學策略、活動及教材之適用性	15%
教學成效評值	15%

推廣價值	10%
口頭報告整體表現	20%

1. 入圍複審之參賽者，親臨現場說明與展示之資料需燒錄製成光碟一份，依本會網站公告日期前送達本會，逾期未繳交者，則撤銷入圍複審資格及權利，參賽者不得異議。
 - (1) 簡報請用ppt檔案，多媒體影片需為MPG、AVI、WMV等格式且可由Windows作業系統內建軟體播放之檔案格式；照片格式以JPG、BMP及GIF為限，如因無法播放而導致權益受損，後果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2) 光碟資料片寄出前請確認為有效光碟，若無法讀取請參賽者自行負責。
 - (3) 因本會須事先測試報告資料，複審決賽當日恕不接受更換作業。
2. 邀請五位評審委員進行評選，評審委員應迴避服務於同機構之參賽者，依教案評分排序及評分分數，決定名次及得獎教案。
3. 得獎名單於複審當日公佈，並於次年度本會會員代表大會中頒獎表揚。

八、獎勵辦法：

本競賽設有金獎、銀獎、銅獎、佳作獎及潛力獎若干名，若參賽作品未達標準，獎項得以從缺。

獎 項	名 額	獎 勵
金 獎	1	每案頒發獎金新台幣2萬元整，及每位作者獎狀乙只
銀 獎	1	每案頒發獎金新台幣1萬5仟元整，及每位作者獎狀乙只
銅 獎	1	每案頒發獎金新台幣1萬元整，及每位作者獎狀乙只
佳作獎	5	每案頒發獎金新台幣5仟元整，及每位作者獎狀乙只
潛力獎	5	每位作者各頒發獎狀乙只

九、競賽時程規劃:依本會正式函文或網站公告之訊息辦理

十、注意事項：

- (一) 每件參賽教案主題名稱及內容設計不得重複投稿或參賽，否則取消參賽資格。
- (二) 參賽人員須未接受其他單位獎勵，且須簽署同意配合本會相關研習會擔任講者分享其教學經驗。
- (三) 參賽教案報名之所有作者及如有其他不具名之共同作者，請自行溝通各項權責歸屬並取得其授權同意，始得參與競賽，若有任何爭執疑問之處，本會不涉入爭議並保持中立。
- (四) 資料繳交至本會後，恕不接受人員更改及資料抽換。
- (五) 參賽教案，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送件時請參賽作者自留備份。
- (六) 參賽者應尊重評選委員公開、公平之決定，對評選結果不得異議。
- (七) 得獎獲得獎金應配合中華民國稅法繳交相關所得稅。
- (八) 個人資料保護法聲明：參加本競賽活動填寫之所有資料，僅限於本活動公告(通知)、獎項寄送及主辦單位辦理成果發表等相關活動之用。
- (九) 凡報名參賽者，視為認同並完全同意遵守本辦法的各項內容與規定，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本辦法之權利，並得另行補充及隨時公布於活動網頁。

- (十)報名表之資料請務必填寫完整，並以電腦繕打(簽名處除外)，檢附*.docx檔於電子檔光碟中，以利聯絡相關事宜。
- (十一)本活動如遇有不可抗拒之因素或特殊情事，主辦單位保留更改相關內容及辦法之權利，並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
- (十二)本辦法及相關附表之內容均構成雙方法律上之約定。

十一、活動聯絡資料

活動網站：www.twna.org.tw

聯絡電話：(02)2755-2291

聯絡人：莊慧敏專員（分機：36）

聯絡信箱：twnacec@twna.org.tw

聯絡地址：10681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81號4樓

台灣護理學會
「災難應變創意教學競賽」報名表

參賽編號：(由本學會填寫)

教案 名稱	
------------------	--

參賽者基本資料

	姓名	會員號	身份證字號	服務機構/ 職稱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參賽者 1 (授權代表)					() (手機)	
參賽者 2					() (手機)	
參賽者 3					() (手機)	
參賽者 4					() (手機)	
參賽者 5					() (手機)	

參賽者 1 聯絡地址	□□□□□
---------------	-------

參賽者 簽名	<p>1. 參賽者已詳讀並同意本要點的各項內容及規定，並清楚瞭解本活動蒐集、處理或利用參賽者所提供的各項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p> <p>2. 本教案中所有措施皆符合倫理考量。</p> <p>3. 同意本表所填資料均為屬實，報名後如查證不實，一律取消參賽資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 (請親自簽名)</p>
-------------------	--

推薦機構資料

推薦 機構名稱	
地址	□□□□□
電話	
推薦單位 主管簽章 (請加蓋職章)	

附註：*參賽者資料務必以電腦繕打(簽名處除外)填寫完整，並檢附*.docx 檔於光碟中一併送至學會

台灣護理學會
「災難應變創新教學競賽」
徵選教案智慧財產授權書與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參加台灣護理學會災難應變創新教學競賽，所投件之教案
 (教案名稱：)

茲同意以下聲明事項：

- 一、立同意書人投件之參賽教案，係從未公開發表或未曾參與國內外其他競賽之原創創作。
- 二、立同意書人投件之參賽教案應徵得教案內容中所有相關人員（如：實習學生、訓練學員、病人、家屬或其他相關人員等）之影音、肖像或相關教案之授權同意。教案中如有剪輯、應用他人音樂或影片，並符合著作權法。如有涉及任何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 三、立同意書人投件之參賽教案如有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涉及著作財產權爭議，或經檢舉曾發表或參加任何比賽獲獎，經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得撤銷其參賽資格，獎項不遞補，已領取之獎項及獎勵由主辦單位收回。若有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須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四、得獎之參賽教案係作為示範教材及推廣災難應變教學品質之用，參賽教案獲選得獎者，應於競賽得獎名單公佈後，於主辦單位指定時限內，依決選評審意見修改並繳交得獎教案(電子檔)，並需配合台灣護理學會相關研習會擔任講者分享其教學經驗。
- 五、得獎參賽教案之著作財產權歸屬台灣護理學會所有，教案逕存台灣護理學會保藏，台灣護理學會擁有推廣、借閱、公佈、印製、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等之權利，並以書面或其他任何合法之方式安排於所屬刊物、出版品及研習會等進行各項宣傳教育、學術研究等相關活動之用途，均無庸通知及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予立同意書人。

此致

台灣護理學會

立同意書人：

(請親筆簽名)

立同意書人1(授權代表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立同意書人2姓名：	身分證字號：
立同意書人3姓名：	身分證字號：
立同意書人4姓名：	身分證字號：
立同意書人5姓名：	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

註

1.若為團體報名請全體成員共同簽名，並擇一授權代表(須為本會活動會員)。
 2.本同意書請於報名時一併送件。

台灣護理學會
「災難應變創意教學競賽」初審評分表

參賽編號		
教案名稱		
評分項目 (配分)	評語	得分
一、主題名稱 (5) 1. 能契合災難應變，具體明確。(2) 2. 具創意及吸引力。(3)		
二、創作動機與理念 (10) 1. 能具體客觀的敘述教案的重要性及學習者需求。(4) 2. 能清楚敘述教案的設計理念。(4) 3. 能清楚呈現整個主題中重要的教學重點。(2)		
三、教學目標 (5) 1.能呼應臺灣災難護理架構之宗旨。(3) 2.能呼應臺灣災難護理架構之行動內容。(2)		
四、教學策略、活動及教材之創新性 (25) 1.具原創性。(8) 2.具創新性。(7) 3.具趣味性。(5) 4.具多元性。(5)		
五、教學策略、活動及教材之適用性 (20) 1. 有完整內容、具備應有之深度與廣度。(5) 2. 符合實際教或學的需要。(5) 3. 具實用性 (5) 4. 具可行性。(5)		
六、教學成效評值 (20) 1. 評量方式能契合教學目標與教材內容。(5) 2. 具有具體雙向回饋機制。(5) 3. 能以多元方式評量學習成效。(5) 4. 評值能涵括認知、情意、技能，呈現具體性。(5)		
七、推廣價值 (15) 1. 能有效引起護理人員的學習動機。(5) 2. 教學策略能平行推展。(5) 3. 能提升災難護理教學品質。(5)		
總評		總分: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審查人簽章

台灣護理學會
「災難應變創意教學競賽」複審評分表

參賽編號		
教案名稱		
評分項目 (配分)	評語	得分
一、創作動機與理念 (10) 1. 能具體客觀的敘述教案的重要性及學習者需求(4) 2. 能清楚敘述教案的設計理念。(3) 3. 能清楚呈現整個主題中重要的教學重點。(3)		
二、教學目標 (5) 1.能呼應臺灣災難護理架構之宗旨。(3) 2.能呼應臺灣災難護理架構之行動內容。(2)		
三、教學策略、活動及教材之創新性 (25) 1.具原創性。(8) 2.具創新性。(7) 3.具趣味性。(5) 4.具多元性。(5)		
四、教學策略、活動及教材之適用性 (15) 1. 有完整內容、具備應有之深度與廣度。(3) 2. 符合實際教或學的需要。(3) 3. 具實用性。(3) 4. 具可行性。(3) 5. 時間與活動轉換分配適切。(3)		
五、教學成效評值 (15) 1. 評量方式能契合教學目標與教材內容。(4) 2. 具有具體雙向回饋機制。(4) 3. 能以多元方式評量學習成效。(4) 4. 評值能涵括認知、情意、技能，呈現具體性。(3)		
六、推廣價值 (10) 1. 能有效引起護理人員的學習動機。(3) 2. 教學策略能平行推展。(4) 3. 能提升災難護理教學品質。(3)		
七、口頭報告整體表現 (20) 1. 報告內容結構完整、具邏輯性，且與主題相關。(5) 2. 表達口齒清晰、台風穩健。(5) 3. 時間掌握合宜。(5) 4. 報告呈現方式多元性。(5)		
總評		總分: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審查人簽章